# 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

广外团〔2018〕8号



## 关于开展学生社团团支部试点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校级学生社团: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社团管理办法》,加强我校共青团基层组织建设和组织延伸,建立健全学生社团团组织架构,经研究决定:各学生社团内部团员人数达到3人或3人以上,可自愿申请在社团内部成立团支部(团总支)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学生社团团支部(团总支)接受校团委和业务指导单位 团委(团总支)共同领导,团支部(团总支)书记由社团内部选 举产生,学生社团团支部(团总支)依照团章开展活动。 二、社团团支部(团总支)暂不涉及团籍注册工作,团员只在班级团支部注册,社团团员是一个团籍两种身份,不仅是班级团支部成员,同时也是社团团支部成员,参与两个支部的活动。团费只在班级团支部收缴,不重复收缴团费。

三、学生社团团支部(团总支)组织架构基本由支部书记(总支部书记)、组织委员和宣传委员3人构成,原则上支部书记(总支部书记)由学生社团第一负责人担任。如支部团员人数众多,可增设其他工作岗位。

四、学生社团团支部具体工作职能和团支部书记工作职能参照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社团管理规定》,组织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及评优评先等相关工作,可参照班级团支部,根据校团委主题团日活动及评优评先等相关工作通知确定。

五、申请成立团支部(团总支)的学生社团须填写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社团成立团支部(团总支)申请表》(附件1)及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社团团员信息登记表》(附件2),于3月20日前将纸质版一式两份交至校团委办公室(北校区:行政楼 107;南校区:青年之家 325),电子版发送至201410056@oamail.gdufs.edu.cn。并举行社团团支部成立大会等具体工作事宜。

联系人: 骆泽深

联系电话: 020-39345161

#### 附件:

- 1.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社团成立团支部(团总支)申请表
- 2.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社团团支部团员信息登记



主题词: 党派团体 共青团 学生社团 团支部 试点

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 2018年3月25日印发

#### 附件 1

###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社团成立团支部(团总支)申请表

社团名称:									
团支部名称	(社团名称+团支部)								
支部负责人	政治面貌	院系班级	社团职务	邮箱	联系方式				
关于成立社团团支部的请示									
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: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									
					<u>7会名称)</u> 年 月 日				
指导老师意见			业务指	3导单位团委(团	1总支) 意见				
	<b>签</b> 字	<sup>2</sup> : 丰 月	目	签字 (盖章)	: 年 月 日				

填表说明:"支部负责人"为学生社团主要负责人。

## 附件 2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社团团支部团员信息登记表								
支部名称:								
支部负责人:			联系电话:					
序号	学号	姓名	性别	院系班级	社团职务	联系电话		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7								
8								
9								
10								
11								